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

关于聘任二级心理健康辅导站站长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学生心理健康管理工作，根据《广东省普通高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心理咨询工作基本建设标准（试行）》（粤教思函〔2012〕1号）、《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管理办法》（粤生态〔2024〕137号）的要求，学校在各二级学院建立二级心理健康辅导站，经各二级学院推荐，学生工作部审议并公示无异议，现决定聘任周鹏等10位同志为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二级心理健康辅导站站长，具体名单如下：

序号	二级学院	站长
1	林业工程学院	周　鹏
2	风景园林学院	郭彦青
3	园艺与食品学院	徐小明
4	艺术设计学院	唐　雄
5	经济贸易学院	朱幼恩
6	智能制造学院	于洪亮
7	旅游与文化学院	杨晓敏

序号	二级学院	站长
8	信息工程学院	李雪真
9	海洋与渔业学院	张　乐
10	航海学院	何业龙

聘期3年，自2025年4月至2028年3月。

特此通知。

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

2025年4月24日

校对人：曾海峰